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1）

项目名称：新污染物管控国家试点技术服务项目（QZJE-QZ-202506019）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绍兴市环保科技服务中心	浙江省生态环境科学设计研究院	温州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1	商务	企业资质： 1.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2分； 2.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2分； 3.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OHSAS18001或ISO45001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2分； 本项最高得6分。 注：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原件扫描件，未提供的不得分。	0-6	6.0	6.0	6.0
2	商务	综合实力： 1. 投标人以主要完成单位获得省级以上环保类科学技术奖的，一等奖得3分，二等奖得2分，三等奖得1分，最高得3分； 2. 投标单位若获评由省级及以上生态环境类行业协会颁发的调查评估类、方案编制类或效果评估类优秀从业单位称号，得2分； 3. 投标人有省级及以上新污染物治理相关专家库或委员会成员的，得2分； 4. 若投标人持有有效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且本省设有新污染物检测实验室，且配备满足本项目分析要求的高效液相色谱串联四级杆质谱仪、全自动固相萃取系统（仪）、浓缩仪等仪器的，可得3分；不满足不得分。 本项最高得10分。 注：须提供有效的证书（名录）及表彰证明材料等扫描件；实验室简介、相关证书复印件、仪器照片及购置发票等证明材料，未提供的不得分。	0-10	4.0	10.0	5.0
3	商务	业绩： 供应商自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承接过设区市及以上新污染物治理、化学品管理相关技术咨询与服务工作业绩的，每个得0.5分，最高得1分； 注：须提供项目合同原件扫描件，未提供的不得分。	0-1	1.0	1.0	1.0
4.1	商务	项目负责人： 1. 拟投入本次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具有环保类专业正高级职称的得2分，具有环保类专业副高级职称的得1分，最高得2分； 2. 具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或注册环保工程师资格证书的得2分； 本项最高得4分。 注：须提供有效的职称证书、资格证明材料及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在供应商企业缴纳的显示已到账的社保证明扫描件，未提供的不得分。	0-4	4.0	4.0	3.0
4.2	商务	项目组成员（不含项目负责人）： 拟派项目组成员中（不含项目负责人）须满足基本配置至少4人，拟派项目组员（不含项目负责人）具有环保类专业副高级及以上职称的每人得1分，最高得4分；具有具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或注册环保工程师资格证书的人员每个得1分，最高得2分；本项最高得6分。 注：须提供有效的职称证书、资格证明材料及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在供应商企业缴纳的显示已到账的社保证明扫描件，未提供的不得分。	0-6	5.0	6.0	6.0
5.1	技术	根据供应商提供本项目工作实施方案的针对性是否全面进行综合评分。（评分范围：6/5.5/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6	4.5	5.5	5.0
5.2	技术	根据供应商提供本项目工作实施方案的结构完整性是否全面进行综合评分。（评分范围：6/5.5/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6	5.0	5.5	5.0
5.3	技术	根据供应商提供本项目工作实施方案总体思路是否准确理解国家、地方有关技术要求、是否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进行综合评分。（评分范围：6/5.5/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6	4.5	5.0	4.5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6	技术	项目理解：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需求的理解程度及理解准确性进行综合评分。（评分范围：6/5.5/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6	5.0	5.5	5.0
7	技术	对本项目重点、难点分析：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的重点、难点和其他可预见问题所提出的合理化建议和相应的解决措施进行综合评分。（评分范围：6/5.5/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6	4.5	5.0	4.5
8	技术	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根据供应商对项目工作进度安排的合理性、计划的可操作性进行综合评分。（评分范围：6/5.5/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6	4.5	5.0	5.0
9	技术	服务保障：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方案、技术人员安排合理度等进行综合评分。（评分范围：6/5.5/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6	5.0	5.0	5.0
10	技术	质量控制：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全过程质控方案和质控措施是否科学合理进行综合评分。（评分范围：6/5.5/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6	5.0	5.5	5.0
11	技术	应急措施：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各类应急措施方案进行综合评分。（评分范围：6/5.5/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6	4.5	5.5	4.5
12	技术	保密措施： 根据供应商的保密方案及保密承诺的合规性、完整性及可行性等进行综合打分。（评分范围：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5	4.0	4.5	4.0
13	技术	服务承诺： 根据供应商的对本项目的服务承诺响应及时等进行综合打分。（评分范围：4/3.5/3/2.5/2/0未提供不得分）	0-4	3.5	3.5	3.5
合计			0-90	70.0	82.5	72.0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2）

项目名称：新污染物管控国家试点技术服务项目（QZJE-QZ-202506019）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绍兴市环保科技服务中心	浙江省生态环境科学设计研究院	温州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1	商务	企业资质： 1.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2分； 2.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2分； 3.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OHSAS18001或ISO45001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2分； 本项最高得6分。 注：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原件扫描件，未提供的不得分。	0-6	6.0	6.0	6.0
2	商务	综合实力： 1. 投标人以主要完成单位获得省级以上环保类科学技术奖的，一等奖得3分，二等奖得2分，三等奖得1分，最高得3分； 2. 投标单位若获评由省级及以上生态环境类行业协会颁发的调查评估类、方案编制类或效果评估类优秀从业单位称号，得2分； 3. 投标人有省级及以上新污染物治理相关专家库或委员会成员的，得2分； 4. 若投标人持有有效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且本省设有新污染物检测实验室，且配备满足本项目分析要求的高效液相色谱串联四级杆质谱仪、全自动固相萃取系统（仪）、浓缩仪等仪器的，可得3分；不满足不得分。 本项最高得10分。 注：须提供有效的证书（名录）及表彰证明材料等扫描件；实验室简介、相关证书复印件、仪器照片及购置发票等证明材料，未提供的不得分。	0-10	4.0	10.0	5.0
3	商务	业绩： 供应商自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承接过设区市及以上新污染物治理、化学品管理相关技术咨询与服务工作业绩的，每个得0.5分，最高得1分； 注：须提供项目合同原件扫描件，未提供的不得分。	0-1	1.0	1.0	1.0
4.1	商务	项目负责人： 1. 拟投入本次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具有环保类专业正高级职称的得2分，具有环保类专业副高级职称的得1分，最高得2分； 2. 具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或注册环保工程师资格证书的得2分； 本项最高得4分。 注：须提供有效的职称证书、资格证明材料及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在供应商企业缴纳的显示已到账的社保证明扫描件，未提供的不得分。	0-4	4.0	4.0	3.0
4.2	商务	项目组成员（不含项目负责人）： 拟派项目组成员中（不含项目负责人）须满足基本配置至少4人，拟派项目组员（不含项目负责人）具有环保类专业副高级及以上职称的每人得1分，最高得4分；具有具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或注册环保工程师资格证书的人员每个得1分，最高得2分；本项最高得6分。 注：须提供有效的职称证书、资格证明材料及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在供应商企业缴纳的显示已到账的社保证明扫描件，未提供的不得分。	0-6	5.0	6.0	6.0
5.1	技术	根据供应商提供本项目工作实施方案的针对性是否全面进行综合评分。（评分范围：6/5.5/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6	5.0	5.5	5.0
5.2	技术	根据供应商提供本项目工作实施方案的结构完整性是否全面进行综合评分。（评分范围：6/5.5/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6	4.0	5.5	5.0
5.3	技术	根据供应商提供本项目工作实施方案总体思路是否准确理解国家、地方有关技术要求、是否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进行综合评分。（评分范围：6/5.5/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6	4.5	5.5	5.0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6	技术	项目理解：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需求的理解程度及理解准确性进行综合评分。（评分范围：6/5.5/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6	4.0	5.5	5.0
7	技术	对本项目重点、难点分析：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的重点、难点和其他可预见问题所提出的合理化建议和相应的解决措施进行综合评分。（评分范围：6/5.5/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6	3.5	5.5	4.0
8	技术	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根据供应商对项目工作进度安排的合理性、计划的可操作性进行综合评分。（评分范围：6/5.5/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6	4.5	5.0	4.0
9	技术	服务保障：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方案、技术人员安排合理度等进行综合评分。（评分范围：6/5.5/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6	5.0	5.0	4.5
10	技术	质量控制：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全过程质控方案和质控措施是否科学合理进行综合评分。（评分范围：6/5.5/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6	4.5	5.5	5.5
11	技术	应急措施：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各类应急措施方案进行综合评分。（评分范围：6/5.5/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6	4.0	5.5	4.0
12	技术	保密措施： 根据供应商的保密方案及保密承诺的合规性、完整性及可行性等进行综合打分。（评分范围：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5	3.5	5.0	4.0
13	技术	服务承诺： 根据供应商的对本项目的服务承诺响应及时等进行综合打分。（评分范围：4/3.5/3/2.5/2/0未提供不得分）	0-4	3.5	3.5	3.5
合计			0-90	66.0	84.0	70.5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3）

项目名称：新污染物管控国家试点技术服务项目（QZJE-QZ-202506019）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绍兴市环保科技服务中心	浙江省生态环境科学设计研究院	温州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1	商务	企业资质： 1.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2分； 2.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2分； 3.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OHSAS18001或ISO45001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2分； 本项最高得6分。 注：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原件扫描件，未提供的不得分。	0-6	6.0	6.0	6.0
2	商务	综合实力： 1. 投标人以主要完成单位获得省级以上环保类科学技术奖的，一等奖得3分，二等奖得2分，三等奖得1分，最高得3分； 2. 投标单位若获评由省级及以上生态环境类行业协会颁发的调查评估类、方案编制类或效果评估类优秀从业单位称号，得2分； 3. 投标人有省级及以上新污染物治理相关专家库或委员会成员的，得2分； 4. 若投标人持有有效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且本省设有新污染物检测实验室，且配备满足本项目分析要求的高效液相色谱串联四级杆质谱仪、全自动固相萃取系统（仪）、浓缩仪等仪器的，可得3分；不满足不得分。 本项最高得10分。 注：须提供有效的证书（名录）及表彰证明材料等扫描件；实验室简介、相关证书复印件、仪器照片及购置发票等证明材料，未提供的不得分。	0-10	4.0	10.0	5.0
3	商务	业绩： 供应商自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承接过设区市及以上新污染物治理、化学品管理相关技术咨询与服务工作业绩的，每个得0.5分，最高得1分； 注：须提供项目合同原件扫描件，未提供的不得分。	0-1	1.0	1.0	1.0
4.1	商务	项目负责人： 1. 拟投入本次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具有环保类专业正高级职称的得2分，具有环保类专业副高级职称的得1分，最高得2分； 2. 具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或注册环保工程师资格证书的得2分； 本项最高得4分。 注：须提供有效的职称证书、资格证明材料及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在供应商企业缴纳的显示已到账的社保证明扫描件，未提供的不得分。	0-4	4.0	4.0	3.0
4.2	商务	项目组成员（不含项目负责人）： 拟派项目组成员中（不含项目负责人）须满足基本配置至少4人，拟派项目组员（不含项目负责人）具有环保类专业副高级及以上职称的每人得1分，最高得4分；具有具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或注册环保工程师资格证书的人员每个得1分，最高得2分；本项最高得6分 注：须提供有效的职称证书、资格证明材料及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在供应商企业缴纳的显示已到账的社保证明扫描件，未提供的不得分。	0-6	5.0	6.0	6.0
5.1	技术	根据供应商提供本项目工作实施方案的针对性是否全面进行综合评分。（评分范围：6/5.5/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6	5.0	5.5	5.0
5.2	技术	根据供应商提供本项目工作实施方案的结构完整性是否全面进行综合评分。（评分范围：6/5.5/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6	5.5	5.5	4.5
5.3	技术	根据供应商提供本项目工作实施方案总体思路是否准确理解国家、地方有关技术要求、是否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进行综合评分。（评分范围：6/5.5/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6	5.5	5.5	4.5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6	技术	项目理解：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需求的理解程度及理解准确性进行综合评分。（评分范围：6/5.5/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6	5.0	5.5	4.5
7	技术	对本项目重点、难点分析：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的重点、难点和其他可预见问题所提出的合理化建议和相应的解决措施进行综合评分。（评分范围：6/5.5/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6	5.0	5.5	4.5
8	技术	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根据供应商对项目工作进度安排的合理性、计划的可操作性进行综合评分。（评分范围：6/5.5/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6	5.0	5.5	4.5
9	技术	服务保障：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方案、技术人员安排合理度等进行综合评分。（评分范围：6/5.5/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6	5.0	5.5	4.5
10	技术	质量控制：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全过程质控方案和质控措施是否科学合理进行综合评分。（评分范围：6/5.5/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6	5.0	5.5	4.5
11	技术	应急措施：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各类应急措施方案进行综合评分。（评分范围：6/5.5/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6	5.0	5.5	4.5
12	技术	保密措施： 根据供应商的保密方案及保密承诺的合规性、完整性及可行性等进行综合打分。（评分范围：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5	4.5	4.5	4.5
13	技术	服务承诺： 根据供应商的对本项目的服务承诺响应及时等进行综合打分。（评分范围：4/3.5/3/2.5/2/0未提供不得分）	0-4	3.5	4.0	3.5
合计			0-90	74.0	85.0	70.0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4）

项目名称：新污染物管控国家试点技术服务项目（QZJE-QZ-202506019）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绍兴市环保科技服务中心	浙江省生态环境科学设计研究院	温州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1	商务	企业资质： 1.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2分； 2.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2分； 3.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OHSAS18001或ISO45001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2分； 本项最高得6分。 注：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原件扫描件，未提供的不得分。	0-6	6.0	6.0	6.0
2	商务	综合实力： 1. 投标人以主要完成单位获得省级以上环保类科学技术奖的，一等奖得3分，二等奖得2分，三等奖得1分，最高得3分； 2. 投标单位若获评由省级及以上生态环境类行业协会颁发的调查评估类、方案编制类或效果评估类优秀从业单位称号，得2分； 3. 投标人有省级及以上新污染物治理相关专家库或委员会成员的，得2分； 4. 若投标人持有有效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且本省设有新污染物检测实验室，且配备满足本项目分析要求的高效液相色谱串联四级杆质谱仪、全自动固相萃取系统（仪）、浓缩仪等仪器的，可得3分；不满足不得分。 本项最高得10分。 注：须提供有效的证书（名录）及表彰证明材料等扫描件；实验室简介、相关证书复印件、仪器照片及购置发票等证明材料，未提供的不得分。	0-10	4.0	10.0	5.0
3	商务	业绩： 供应商自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承接过设区市及以上新污染物治理、化学品管理相关技术咨询与服务工作业绩的，每个得0.5分，最高得1分； 注：须提供项目合同原件扫描件，未提供的不得分。	0-1	1.0	1.0	1.0
4.1	商务	项目负责人： 1. 拟投入本次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具有环保类专业正高级职称的得2分，具有环保类专业副高级职称的得1分，最高得2分； 2. 具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或注册环保工程师资格证书的得2分； 本项最高得4分。 注：须提供有效的职称证书、资格证明材料及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在供应商企业缴纳的显示已到账的社保证明扫描件，未提供的不得分。	0-4	4.0	4.0	3.0
4.2	商务	项目组成员（不含项目负责人）： 拟派项目组成员中（不含项目负责人）须满足基本配置至少4人，拟派项目组员（不含项目负责人）具有环保类专业副高级及以上职称的每人得1分，最高得4分；具有具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或注册环保工程师资格证书的人员每个得1分，最高得2分；本项最高得6分 注：须提供有效的职称证书、资格证明材料及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在供应商企业缴纳的显示已到账的社保证明扫描件，未提供的不得分。	0-6	5.0	6.0	6.0
5.1	技术	根据供应商提供本项目工作实施方案的针对性是否全面进行综合评分。（评分范围：6/5.5/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6	5.0	5.5	5.0
5.2	技术	根据供应商提供本项目工作实施方案的结构完整性是否全面进行综合评分。（评分范围：6/5.5/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6	5.0	5.5	5.0
5.3	技术	根据供应商提供本项目工作实施方案总体思路是否准确理解国家、地方有关技术要求、是否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进行综合评分。（评分范围：6/5.5/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6	4.5	5.0	4.5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6	技术	项目理解：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需求的理解程度及理解准确性进行综合评分。（评分范围：6/5.5/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6	5.0	5.5	5.0
7	技术	对本项目重点、难点分析：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的重点、难点和其他可预见问题所提出的合理化建议和相应的解决措施进行综合评分。（评分范围：6/5.5/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6	5.0	5.5	5.0
8	技术	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根据供应商对项目工作进度安排的合理性、计划的可操作性进行综合评分。（评分范围：6/5.5/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6	5.0	5.0	5.0
9	技术	服务保障：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方案、技术人员安排合理度等进行综合评分。（评分范围：6/5.5/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6	5.0	5.5	5.0
10	技术	质量控制：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全过程质控方案和质控措施是否科学合理进行综合评分。（评分范围：6/5.5/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6	5.0	5.0	5.0
11	技术	应急措施：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各类应急措施方案进行综合评分。（评分范围：6/5.5/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6	5.5	5.5	5.0
12	技术	保密措施： 根据供应商的保密方案及保密承诺的合规性、完整性及可行性等进行综合打分。（评分范围：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5	5.0	5.0	5.0
13	技术	服务承诺： 根据供应商的对本项目的服务承诺响应及时等进行综合打分。（评分范围：4/3.5/3/2.5/2/0未提供不得分）	0-4	3.5	3.5	3.0
合计			0-90	73.5	83.5	73.5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5）

项目名称：新污染物管控国家试点技术服务项目（QZJE-QZ-202506019）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绍兴市环保科技服务中心	浙江省生态环境科学设计研究院	温州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1	商务	企业资质： 1.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2分； 2.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2分； 3.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OHSAS18001或ISO45001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2分； 本项最高得6分。 注：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原件扫描件，未提供的不得分。	0-6	6.0	6.0	6.0
2	商务	综合实力： 1. 投标人以主要完成单位获得省级以上环保类科学技术奖的，一等奖得3分，二等奖得2分，三等奖得1分，最高得3分； 2. 投标单位若获评由省级及以上生态环境类行业协会颁发的调查评估类、方案编制类或效果评估类优秀从业单位称号，得2分； 3. 投标人有省级及以上新污染物治理相关专家库或委员会成员的，得2分； 4. 若投标人持有有效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且本省设有新污染物检测实验室，且配备满足本项目分析要求的高效液相色谱串联四级杆质谱仪、全自动固相萃取系统（仪）、浓缩仪等仪器的，可得3分；不满足不得分。 本项最高得10分。 注：须提供有效的证书（名录）及表彰证明材料等扫描件；实验室简介、相关证书复印件、仪器照片及购置发票等证明材料，未提供的不得分。	0-10	4.0	10.0	5.0
3	商务	业绩： 供应商自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承接过设区市及以上新污染物治理、化学品管理相关技术咨询与服务工作业绩的，每个得0.5分，最高得1分； 注：须提供项目合同原件扫描件，未提供的不得分。	0-1	1.0	1.0	1.0
4.1	商务	项目负责人： 1. 拟投入本次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具有环保类专业正高级职称的得2分，具有环保类专业副高级职称的得1分，最高得2分； 2. 具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或注册环保工程师资格证书的得2分； 本项最高得4分。 注：须提供有效的职称证书、资格证明材料及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在供应商企业缴纳的显示已到账的社保证明扫描件，未提供的不得分。	0-4	4.0	4.0	3.0
4.2	商务	项目组成员（不含项目负责人）： 拟派项目组成员中（不含项目负责人）须满足基本配置至少4人，拟派项目组员（不含项目负责人）具有环保类专业副高级及以上职称的每人得1分，最高得4分；具有具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或注册环保工程师资格证书的人员每个得1分，最高得2分；本项最高得6分。 注：须提供有效的职称证书、资格证明材料及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在供应商企业缴纳的显示已到账的社保证明扫描件，未提供的不得分。	0-6	5.0	6.0	6.0
5.1	技术	根据供应商提供本项目工作实施方案的针对性是否全面进行综合评分。（评分范围：6/5.5/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6	5.0	5.5	5.0
5.2	技术	根据供应商提供本项目工作实施方案的结构完整性是否全面进行综合评分。（评分范围：6/5.5/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6	5.0	5.0	5.0
5.3	技术	根据供应商提供本项目工作实施方案总体思路是否准确理解国家、地方有关技术要求、是否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进行综合评分。（评分范围：6/5.5/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6	5.0	5.0	5.0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6	技术	项目理解：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需求的理解程度及理解准确性进行综合评分。（评分范围：6/5.5/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6	5.0	5.0	5.0
7	技术	对本项目重点、难点分析：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的重点、难点和其他可预见问题所提出的合理化建议和相应的解决措施进行综合评分。（评分范围：6/5.5/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6	5.0	5.0	5.0
8	技术	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根据供应商对项目工作进度安排的合理性、计划的可操作性进行综合评分。（评分范围：6/5.5/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6	5.0	5.0	5.0
9	技术	服务保障：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方案、技术人员安排合理度等进行综合评分。（评分范围：6/5.5/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6	5.0	5.0	5.0
10	技术	质量控制：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全过程质控方案和质控措施是否科学合理进行综合评分。（评分范围：6/5.5/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6	5.0	5.0	5.0
11	技术	应急措施：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各类应急措施方案进行综合评分。（评分范围：6/5.5/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6	5.0	5.0	5.0
12	技术	保密措施： 根据供应商的保密方案及保密承诺的合规性、完整性及可行性等进行综合打分。（评分范围：5/4.5/4/3.5/3/0未提供不得分）	0-5	4.0	4.0	4.0
13	技术	服务承诺： 根据供应商的对本项目的服务承诺响应及时等进行综合打分。（评分范围：4/3.5/3/2.5/2/0未提供不得分）	0-4	3.0	3.0	3.0
合计			0-90	72.0	79.5	73.0

专家（签名）：